

站稳人民立场 聚焦人民需求 回应人民关切

# 海南法院司法为民暖人心

□ 本报记者 邢东伟 翟小功 □ 本报通讯员 崔善红

在2023年海南省“两会”上，海南法院司法为民工作受到代表委员的热议和高度评价。

近年来，海南法院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聚焦人民群众司法需求，大力加强现代化诉讼服务体系构建，构建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新格局，持续开展行政攻坚，用实际行动践行司法为民，切实提升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让司法阳光温暖人民群众的心田。

## 诉讼服务触手可及

菅某因买卖合同纠纷想到法院申请立案，于是将立案申请材料邮寄到海口市龙华区人民法院。经审核，该案件属于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管辖。与菅某沟通并经其同意，龙华区法院通过跨域立案的方式对该案件立案。

近年来，海南法院将信息化作为重要抓手，搭建“厅网线巡”立体化诉讼服务中心，健全线上线下一体化诉讼服务体系，实现诉讼服务事项跨区域远程办理、跨层级联动办理，为群众提供普惠均等、便捷高效、智能精准的诉讼服务。截至目前，全省共有15家法院建成24小时自助服务专区，突破时间限制，为群众提供便民诉讼服务。

针对部分群众出门诉讼、异地诉讼不便的问题，海南法院搭建立体化诉讼服务平台，推出网上立案、跨域立案服务，实现立案诉讼“家里办”“掌上办”“异地办”，构建起“当场立、自助立、网上立、就近立”四位一体便民立案新格局。同时，积极推进与最高人民法院统

上接第一版 进一步有效盘活全市普法资源，推动全民普法由“大水漫灌”到“精准滴灌”转型升级。在案例二中，江苏省南通市在发展乡村法治文化、推进乡村基层治理时，坚持把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融入乡村法治文化建设的各环节和各方面，尊重人民在乡村法治文化中的主体地位和首创精神，做到了法治文化建设群众参与、成效群众评判、成果群众共享。在案例三中，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不断提升全体公民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的重要指示精神，不断深化全国“八五”普法规划实施，积极探索新时代普法有效路径，浙江省加快打造提升公民法治素养养成样板，为浙江推进共同富裕先行和省域现代化先行提供坚实法治保障。

近年来，全国各级司法机关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推动落实全国“八五”普法规划，扎实开展重大主题普法活动，全面实行“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法治乡村建设有序推进，进一步夯实了全面依法治国的根基，努力让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在全社会蔚然成风。

以上案例均可在中国法律服务网的“司法行政(法律服务)案例库”中搜索查询。

## 平安法治建设成色更足优势更显

上接第一版 使大量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消灭在萌芽。

### 突破创新 全面深化改革

2022年5月31日，辽宁省法官检察官惩戒委员会第四次惩戒工作会议召开，集中审议省人民检察院提请的涉17名员额检察官惩戒事项，标志着辽宁省法官检察官惩戒工作进入实质化常态化运行新阶段。常态化开展法官检察官惩戒工作，及时发现法官、检察官违纪违法，惩戒职责行为并开展司法惩戒，真正让司法责任制长出“牙齿”。

政法队伍是执法之公器、司法之利器。2022年7月，辽宁省委政法委员会制定《关于加强全省政法干警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司法的意见(试行)》，要求做到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进一步加强全省政法机关执法司法规范化建设。

令人欣慰的是，2022年，全省政法领域改革成果惠及广大人民群众。

群山环抱的凌海市翠岩法庭距凌海市区100多公里，现如今，这个“大山里的法庭”实现智能化庭审，让老百姓“足不出户”就可参加庭审。

向科技要质效，全省政法机关立足全业务网上办理，全流程依法公开，全方位智能服务，工作质效得到大幅提升。各级法院升级一站式诉讼服务体系，全面推广网上立案、电子送达、一站式诉讼退费；检察机关紧盯影响民生的公益保护难题，扎实办好检察为民实事；公安机关持续推进公安政务服务建设，深化“一站通查”“一网通办”“一窗通办”等服务模式，便利程度全国领先；司法行政机关全面推广电子公证，有3家公证处被列为全国涉外远程视频公证试点机构。

2023年，辽宁省委政法机关将以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以服务保障辽宁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首战告捷为目标，深入推进平安辽宁、法治辽宁建设，为新时代东北振兴、辽宁振兴提供坚实法治保障。

建平台对接，搭建起“一中心十平台”框架体系。

2022年，海南法院共计受理网上立案85878件，完成立案51736件，在线立案率60.02%，同比增长69.4%；跨域立案132件；实施电子送达案件163330件，同比增长91.51%；受理网上阅卷和其他各类诉讼服务事项申请32624件，同比增长500%。在全国法院诉讼服务质效动态考核中，海南高院长期名列全国高院前3名，海南法院总体长期稳居前5名。

海南法院主动延伸司法服务触角，依托人民法庭，挂牌成立乡村法治服务中心，通过整合派出所、司法所、妇联等社会治理力量，及时化解矛盾纠纷，将诉讼服务送到群众家门口。目前，海南法院已设立乡村法治服务中心96个，基本实现全省各乡镇法治服务全覆盖。

同时，海南法院创设旅游法庭、交通法庭、物业法庭、医疗法庭等特色巡回法庭，深入村镇、社区、工厂、学校就地开庭，方便群众在“家门口”解决纠纷。5年来，全省法院通过巡回审判审结案件近20万件，占全部受理案件的15.44%。

## 加强民生司法保护

“裁定禁止被申请人陈某某对叶某某实施家庭暴力，禁止陈某某骚扰、跟踪、接触叶某某及其相关近亲属。”

2022年8月1日，《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办理人身安全保护令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正式施行。施行当日，儋州市人民法院白马井人民法庭发出的首份人身安全保护令，被送到饱受人身安全困扰的叶女士手中。

一份薄薄的司法裁定书，给了叶女士向

家庭暴力说“不”的底气，承载着人民法院满满的关怀。

5年来，海南法院坚决反对家庭暴力和拒绝抚养赡养的行为，依法保护妇女、老年人、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已发出人身安全保护令99份，依法审结离婚、继承、抚养等婚姻家庭案件40539件。

近年来，海南法院聚焦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以实际行动践行司法为民宗旨，切实加强民生司法保护，妥善审结各类涉民生案件。

2021年初，《海南省道路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标准》出台，通过统一城乡人身损害赔偿标准，彻底消除“同命不同价”。

海南法院切实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实现少年法庭全覆盖，出台《诉讼费退费规程》，实现诉讼费退费由“当事人申请退”到“法院主动退”的转变。《诉讼费退费规程》实施以来，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全省法院主动退费案件36105件，主动为当事人退缴诉讼费3.57亿元，平均退费时长为14天，大大提高了退费效率，受到当事人欢迎。

海南法院还开辟农民工维权“绿色通道”，审结劳动争议案件2.68万件，及时为农民工等特殊群体追回薪资9.45亿元。

## 深入推进执行攻坚

将刑事财产性判项履行情况与减刑假释衔接，实施刑事裁判财产性判项集中集约执行，让刑事财产刑“不空判”，是海南法院破解刑事财产刑执行难的秘诀，也是海南法院攻坚克难的一个缩影。

在“两到三年基本解决执行难”专项工作中，海南法院累计执结案件112404件，执行到

位金额1995722万元，如期实现“基本解决执行难”阶段性目标。

2020年9月，海南省委政法委与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联合印发《关于基层网格员协助法院执行工作的若干规定(试行)》，将协助执行纳入基层社会治理网格化管理工作中，依托基层综治网格员完成37447件案件的财产调查、人员查找和文书送达工作，有效填补了查人找物“死角”。

针对执行工作查人找物难，海南法院与相关职能部门通力合作，建成“点对点”网络查控系统，实现足不出户精准在线查人找物。

海南法院积极推动形成综合治理执行难工作新格局。在海南省委、省政府的大力支持下，2017年11月，涉及全省44家成员单位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联合惩戒体系正式建立。5年来，全省法院公布失信被执行人信息4.57万条，限制高消费名单信息20.82万条，对1385人采取司法拘留措施，移送追究刑事责任109案109人，10.6万人慑于信用惩戒或制度主动履行义务。

针对财产变现难，海南法院大力推行网络司法拍卖，让财产变现更加透明高效。5年来，全省法院共网络拍卖2.93万件，成交金额96.98亿元，为当事人节约佣金4.84亿元，成交率、溢价率明显增长。

5年来，海南法院持续开展涉民生、涉党政机关等执行专项行动，高效执结相关案件5153件，执行到位金额达41.09亿元。

春风化雨，润物无声。海南法院将站稳人民立场，聚焦人民需求，回应人民关切，在新时代新征程中，朝着人民群众期待的方向，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不断提升群众的司法获得感。



1月31日，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执行法官看到两名年迈的当事人拉着拐杖走进诉讼服务大厅，便主动上前询问情况，全程帮助老人办理诉讼事宜。图为法官向老人了解诉讼需求。

本报记者 张海峰 本报通讯员 尚博 摄

# 吉林加强行政机关自我纠正化解行政争议

本报讯 记者刘中全 通讯员赵伟琦 为深入推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工作，努力提升化解质量和化解率，近日，吉林市人民政府、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吉林省人民检察院联合印发《加强行政机关自我纠正化解行政争议实施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办法》)，为

行政机关通过“自我纠正”程序化解行政争议，提供了明确依据，奠定了坚实基础。

据了解，《办法》主要分为五个部分，对存在一定问题的行政行为，由行政机关主动或根据办案机关建议，启动“自我纠正”程序的范围、方式及后续处理等问题，作出明确

具体规定。

此次由省级政府、法院、检察院联合出台该《办法》，对于府院联动优质高效化解行政争议，促进诉源治理，提升行政执法水平，减少当事人诉累，助力法治政府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 武汉检察强化生态文明司法保护

## 去年立案办理生态环境公益诉讼376件

□ 本报记者 刘欢 刘志勇 □ 本报通讯员 周晶晶

办理一起非法捕捞水产品公诉案件时，附带提起民事公益诉讼，请求判令被告人以增殖放流方式承担生态修复责任，得到法院支持，将480万尾鱼苗放回长江。

湖北省武汉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彭胜坤近日介绍说，新洲区人民检察院办理的这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入选公安部“打击长江流域非法捕捞犯罪十大典型案例”，是武汉市检察机关助力保障绿色发展的生动展示。

据悉，武汉市检察机关以武汉市人大常委会开展长江保护法执法检查为契机，积极

参与“长江高水平保护十大攻坚提升行动”，加强生态文明检察保护。2022年，依法起诉非法捕捞、非法采矿、非法倾倒危险废物等破坏环境资源犯罪124人，立案办理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公益诉讼案件376件。

武汉市、区两级检察院全部与河湖长制领导小组办公室建立“河湖长+检察长”协作机制，并通过这一机制发现涉水违法线索30件，立案办理公益诉讼案件28件。

依托“河湖长+检察长”协作机制，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检察院发现有污水直排当地草湖湿地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经一系列调查核实，黄陂区人民检察院向负有监管职责的区园林和林业局发出检察建议，建议其严格

依照相关法律法规，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整改，保护湿地资源。

接到检察建议后，黄陂区园林和林业局高度重视，组成工作专班，开展草湖湿地保护区核心区渔业退养及缓冲区建筑设施拆除工作，解决了保护区污染问题。

据统计，武汉市检察机关2022年共立案办理公益诉讼案件936件，其中民事公益诉讼38件、行政公益诉讼898件。

“以诉前实现维护公益目的为最佳司法状态，97%以上案件通过磋商、检察建议等方式在诉前解决了公益损害问题。”彭胜坤说，武汉检察机关将着力强化生态文明司法保护，服务共建美丽武汉。

政法资讯

# 新疆高院党组对分中院进行提醒谈话

本报讯 记者潘从武 1月31日，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党组工作安排，新疆高院党组成员、副院长王浪涛、周志豪、阿克拜尔·艾克拉木代表高院党组分别对3个中级人民法院“关键少数”就辖区法院贯彻落实“三个规定”有关工作进行在线提醒谈话，切实指出存在的突出问题，向全区法院释放从严治院信号。

新疆高院党组要求，要提高政治站位，压紧压实党组主体责任，严格执行新疆高院党组关于“三个规定”的相关措施，把监督挺在前面，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形成党组高位推动、督察部门抓监督落实，其他部门各负其责的良好局面。要加强宣传学习，提高主动填报思想

意识。要扎实落实常态化学习、培训、宣传制度，把“三个规定”列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党支部学习计划，作为干部入职教育和在职培训的必修课，充分利用主流媒体和各级法院融媒体，加大宣传力度，帮助法院干警准确把握政策要求，强化认知。要强化问题导向，解决存在的突出问题，要向“三个规定”新要求发力，紧盯月报告、季报告，线索甄别工作中存在的形式主义问题，拿出务实管用的制度举措，提高填报数量和质量。

被约谈中院负责人诚恳认领问题，报告整改情况，深刻剖析问题产生的原因，提出下一步工作措施。新疆高院对下帮助督导组、督察局相关负责人列席会议。

# 辽宁法院首发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

本报讯 记者韩宇 近日，辽宁省调兵山市人民法院晓明法庭向一起离婚纠纷案件双方当事人发出离婚案件当事人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这是新修订的妇女权益保障法正式施行后，辽宁法院发出的首份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

原告许某与被告孟某夫妻感情不和，无法继续共同生活，原告请求法院判决与被告离婚并分割共同财产。为保障当事人正当诉讼权益，确定离婚双方财产分割范围，更好地审理离婚纠纷案件，根据新修订的妇女权益保障法，调兵山法院发出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同时将对离婚案件当事人夫妻共同财产申报表、告知书、保证书等及时送达双方当事人，告知相关注意事项，敦促当事人依法如实向法院申报全部夫妻共同财产。

据案件承办法官、晓明法庭庭长张彤介绍，向当事人发出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能够大大降低当事人的诉讼成本，平等保护离婚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促进当事人诚信诉讼，节约司法资源。

□ 本报记者 陈东升 □ 本报通讯员 朱小勋

东阳横店影视城素有“中国影视梦工厂”美誉，去年以来，浙江省东阳市人民检察院坚持“在办案中监督，在监督中办案”，更加注重以检察能动履职消除市场主体可持续发展的后顾之忧，不断深化法治护航影视文化产业发展的创新探索。

## 专业化办案安商惠企

2021年11月，电视剧《当家主母》在网络平台热播期间，大量网民对剧中出现的白猫死亡剧情展开热议。为蹭热度，曾从事影视拍摄工作的刘某某将微信小号伪装成剧组场务，自导自演伪造“已将白猫摔死处理”的聊天记录，并向微博“大V”转发爆料，引发万名网友转发，阅读量高达680万人次。9天时间，“剧组虐猫”相关话题登上微博、抖音等平台热搜44次。

一石激起千层浪，广告商纷纷撤资。由于剧组无法遏制网络上的“口诛笔伐”，当事公司无奈向公安机关报案。

东阳市检察院第一时间提前介入，引导侦查取证。案件移送审查起诉后，检察官对剧组、影视公司等工作人员就网络舆论传播面、行业秩序影响度等方面开展谈话取证，证实刘某某散播虚假信息的事实。2022年3月，东阳市检察院以诽谤滋事罪对刘某某提起公诉。5月，法院判处其有期徒刑7个月。

“虐猫案”告一段落，但动物演员的安全管理、影视从业者的法治意识淡薄等问题值得深思。为此，东阳市检察院向横店影视主管部门发出检察建议，提出加强对影视道具特别是动物演员的安全规范管理、引导影视企业正确应对网络舆论、加强群众演员法治教育等建议，建议被全部采纳。

如今，横店影视主管部门已配合公安机关出台了《影视道具枪支管理规定》，并逐步建立起动物特殊演员的管理规范，加强对参与拍摄动物的保护，同时引导剧组使用技术手段替代动物演员表演拍摄制作。

## 跟进式监督防控风险

2022年初，最高人民检察院向应急管理部制发关于安全生产治理的“八号检察建议”。4月，东阳市检察院建筑影视检察和公益诉讼检察两个部门不约而同地把目光聚焦在数量庞大的摄影棚安全生产上，联合组建专班开展调研。经过对全市100多座摄影棚的现场勘查，专班成员认真梳理分析摄影棚拍摄中存在的风险隐患，提出对策建议并形成调研报告。

东阳市检察院不仅细化梳理了摄影棚安全生产监管中的部门职责、法律法规、行业标准，还商请省级专家起草《摄影棚消防安全火灾风险防范指南》，在此基础上正式启动行政公益诉讼诉前程序，依法对负有监管职责的4个部门发出检察建议，并与5个建有摄影棚的镇乡街道就管理权属问题交换意见。随后，又协调10余家单位召开摄影棚安全生产专项治理圆桌会议，进一步凝聚共识。

抓成效的关键在于抓落实。东阳市检察院紧盯检察建议落实，就检察建议提出的第三方出具质量安全鉴定报告、建立数字档案、严密全过程风险管控机制等意见，进行回访调查，动态跟进。

如今，横店集团已迭代升级“影视产业大脑”，在系统中增设“安全生产”专栏，依托数字化平台推进安全生产精准高效管理。此外，横店创新设立剧组安全委员会，引入第三方力量为剧组提供安全教育培训、风险辨识评估、安全信息化应用、安全台账管理等服务，有力确保了影视拍摄各环节安全生产责任全覆盖。

## 系统性治理行规落地

未成年演艺人员权益保障问题，一度成为影视行业发展过程中一道悬而未决的难题。聚焦这一主题，2022年初，东阳市检察院依托与北京师范大学联合建立的未成年人社会保护检察理论研究中心，与高校专家学者成立未成年演艺人员权益保障检察合作项目组，深入横店影视文化产业集聚区等地调研，并拟制《关于依法保障未成年演艺人员权益的实施意见(拟制稿)》。

6月29日，未成年演艺人员权益保障研讨会在横店召开，省市县三级检察机关、相关部门、横店集团等单位领导和有关高校科研机构专家学者参会，就实施意见拟制稿中关于对经纪机构、经纪人员监管，未成年演艺人员的监护、保护，相关社会组织的管理、服务，有关部门职责等内容，提出意见建议。

为促进检校合作理论成果转化与应用，东阳市检察院联合横店影视文化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市教育局、公安局、民政局、文广旅体局、市场监管局、妇联等七部门会签《关于依法保障未成年演艺人员权益的实施意见》，有力填补了行业制度规范空白，为这一行业的国家立法提供了基层实践经验。

# 法治助推影视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

东阳检察能动履职服务优化影视产业营商环境